

**「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影片文本**

小節標題	聲音	畫面
內容		
「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簡介	恒生保險有限公司推出「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突破保險傳統界限，讓你由第二個月結日起每月收取零用錢，只需 3 年就可保證回本，兼享人壽保障，助你達到中期財務目標。	註： - 「進息保」由保單第 2 個月結日起每一個月結日派發每月保證入息直至保單期滿，即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
計劃例子	一起看看王女士的例子。  王女士今年 40 歲，想為 8 歲兒子預早籌劃升讀大學的教育儲備，同時希望能夠享有穩定被動收入，幫補與日俱增的日常支出，所以決定投保「進息保」，並選擇以合計保費方式繳付每年港幣 200,000 的保費，而合計保費金額為港幣 390,476.2。  於保單第 2 個月結日，王女士將收取港幣 1,166.8 的每月保證入息；於第 3 個至第 12 個月結日，王女士將收取港幣 583.4 的每月保證入息；由保單第 13 個月結日起，王女士將繼續收取港幣 1,166.8 的每月保證入息，直到第 10 個保單年度完結。於第 3 個保單年度完結時，保證現金價值加上已支付的每月保證入息為港幣 400,204，大於已繳總保費，達到回本。她利用每月保證入息幫補兒子的興趣班費用，減輕日常生活支出所帶來的負擔。	註：  - 由於小數位之調整，上列保費或會與實際應繳保費之金額有少於港幣 1 的小數位差別。  - 你可選擇以合計保費方式繳費。有關合計保費保單，每年應繳之保費將在保費到期日由合計保費金額結餘扣除。於相關保費到期日扣除所需每年保費後，其合計保費金額結餘將積存生息，息率為 5.0% 保證年息率。除身故或部分退保或退保外，合計保費金額一經繳付後，合計保費金額結餘及其積存利息（如有）將不可提取。如身故或部分退保或退保，除身故保障或退保價值外（視情況而定），合計保費金額結餘及其積存利息（如有）將會支付。請注意，該合計保費金額僅供參考，不包含保費徵費。  - 「進息保」由保單第 2 個月結日起每一個月結日派發每

		<p>月保證入息直至保單期滿，即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p>
<p>「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總結</p>	<p>「進息保」為你提供穩定被動收入，每個月多一筆零用錢，以應付不同的財務需要。計劃保費由每年港幣 50,000 或美元 6,250 起，繳交兩年保費就可享 10 年保障，而保證回本期更短至 3 年。計劃除了提供穩定的被動收入及人壽保障之外，更附加指定癌症保障及意外身故保障，令你倍添安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進息保」由保單第 2 個月結日起每一個月結日派發每月保證入息直至保單期滿，即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li> <li>- 如受保人於中國大陸（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除外）經由註冊醫生診斷證實患上癌症或原位癌，本公司只會在經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或地方政府的衛生健康委員會正式評定為三級甲等或以上之醫院下的註冊醫生診斷證實患上癌症或原位癌後，方會支付指定癌症保障。儘管受保人或會患上超過一種癌症或原位癌，本公司只會就受保人於同一保單下支付本附加保障一次。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將不會就身故保障及指定癌症保障於本保單下同時作出賠償。</li> <li>- 意外身故保障將於(i)此意外身故保障賠償被支付後；或(ii)基本計劃之保單失效、終止、到期、變成無效、退保或取消的當日；或(iii)附加保障的保障終止日（以較早者為準）自動終止。</li> <li>- 倘保單持有人於冷靜期屆滿及保單生效後任何時候退保，退保可得之金額或會少於任何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li> </ul>

		<p>之總額，詳情請參閱本計劃之計劃書摘要。倘若於保單年期內退保，保單持有人可收取的退保金額等於處理退保當日所計算之保證現金價值加上合計保費金額結餘及其積存利息（如有），並扣除債項（如有）。在部份退保時，本保單下的保單金額及已繳總保費將按比例調整和減少。根據本保單之條款所計算之合計保費金額結餘及其積存利息（如有）、保證現金價值、每月保證入息及身故保障也會作出相應的調整。</p>
	<p>想了解更多計劃詳情，請瀏覽以下網址： <a href="http://hangseng.com/couponpower">hangseng.com/couponpower</a></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上例子假設上述保單之應繳保費已全數支付、沒有部份退保及保單沒有變更，而且保單內沒有任何債項。</li> <li>- 以上內容乃根據該計劃書摘要的假設背景，實際內容或有差異。例子僅供參考，不可視為取代專業意見，實際保障內容受保單的條件及細則約束。客戶於考慮投保本計劃前，須視乎其個人實際情況、保險需要及保費負擔能力。有關本計劃之詳盡內容、條款、規定及不保事項，概以保單條款為準。</li> <li>- 以上乃資料摘要，僅供參考，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li> </ul>

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恒生保險有限公司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計劃之詳盡條款、規定及不保事項，概以有關保單為準。

#### 注意事項

i. 「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由恒生保險有限公司（「恒生保險」）承保，恒生保險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經營，並受其監管。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為恒生保險之授權保險代理商，而有關產品是恒生保險而非本行的產品。如你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保險產品交易時與本行產生合資格爭議（定義見有關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的職權範圍），本行將與你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然而，對於有關保險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則請你與恒生保險直接解決。

ii. 以上乃資料摘要，只供參考，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恒生保險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本行及恒生保險不會於香港境外招攬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有關計劃的詳盡條款、規定及不保事項，概以有關保單為準。

iii. 「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是限額發售的，恒生保險保留權利停止接受本計劃的網上申請而毋須預先通知，或根據受保人及/或保單持有人提供的資料接受或拒絕本計

劃的網上申請。想了解更多如計劃保障範圍、計劃風險及不保事項，請參閱產品小冊子－「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

iv. 當你申請「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時，保證受保受限於由恒生保險不時釐定的全期總保費金額上限（以每名受保人計）。該全期總保費金額上限適用於「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及恒生保險不時指定的其他人壽保險計劃。

v. 「進息保」全保證人壽保險計劃每日限額發售，新一輪配額會於每日中午 12 時推出。恒生保險可根據本計劃的銷售限額，保留接受或拒絕申請的權利。

vi. 以上保險產品資訊僅供參考，當中並未包括所有人壽保險產品。以上內容並不構成亦不應被視為銷售邀請、邀約或建議購買任何產品或服務。你應根據自身需要及負擔能力選擇合適的保險產品及不應只根據以上內容而作出任何決定。

vii. 除非另外註明，所有定義詞語均有保單文件定義詞語之涵義。

**主要不保事項：**

**附加保障 — 指定癌症保障**

「恒生保險」概不會因以下任何情況支付任何保障：

i. 在本保單中之任何癌症或原位癌，如因後天免疫力缺乏症或後天免疫力缺乏症病毒（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引起或導致，將不獲保障賠償。

ii. 在本保單中，對於由以下情況（直接或間接）引起或導致的（全部或部分）任何癌症或原位癌，將不獲保障賠償：a)任何受保前已存在的條件；或 b)沒有經過註冊醫生處方的酒精或藥物中毒；

iii. 在本保單中的任何癌症或原位癌，如因任何先天缺陷、或遺傳疾病或發育中出現異常情況，而該異常情況在受保人受保年齡\*滿 18 歲之前已被診斷或出現，所（直接或間接）引起或導致（全部或部分），將不獲保障賠償。

iv. 於簽發日期前、或簽發日期/本附加保障生效日/最近一次的保單復效生效日後 2 年內（以較後者為準），有關任何癌症或原位癌首次出現之病徵或病狀或已診斷出的癌症或原位癌，將不獲任何保障賠償（由意外導致者除外）。

v. 在本保單中，對於任何構成本保單一部份的保單批註（如適用）中規定的不受保活動或疾病，將不獲任何賠償。

\*受保年齡指在任何一日，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如適用）在保單日期或有關的保單周年日當天（若生日

		是同一天) 或之前的最後一個生日的年齡。
--	--	----------------------